

证券代码：832799

证券简称：陆海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刘洪晓质押 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96%。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5,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6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5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陵城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是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刘洪晓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9,933,920、59.66%

股份限售情况：22,525,440、44.89%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5,000,000、49.82%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2017年3月4日，刘洪晓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000,000股，占比9.96%，其中5,0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陵城支行，为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并在中国结算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此次股权质押已于2017年3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2019年1月8日，刘洪晓将其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0股，占比29.89%，其中12,0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3,000,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山东威尔德石油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并在中国结算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此次股权质押已于2019年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此次质押股份中5,10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于2020年2月17日进行了部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20年2月17日，已于2020年2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此次质押股份中的9,900,000股股份已解除质押，其中6,9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3,000,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20年3月5日，已于2020年3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2020年1月9日，刘洪晓将其持有公司9,900,000股，占比19.73%，其中5,5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4,400,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山东威尔德石油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并在中国结算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此次股权质押已于2020年2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2020年2月24日，刘洪晓将其持有公司5,100,000股，占比10.16%，其中5,1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山东威尔德石油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并在中国结算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此次股权质押已于2020年2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证明》

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5日